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內容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ture Bright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12)

發行及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 重選退任董事、續聘核數師之建議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5至9頁。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4月28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座36樓3603室以電子方式(僅透過ZOOM會議)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9至23頁。

隨本通函附奉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閣下將代表委任表格按其印列的指示填妥，並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本公司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採取預防措施，盡量將新型冠狀病毒(「新冠肺炎」)疫情的感染風險降至最低。詳情載於第1頁。

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的股東須按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印列的指示填妥及交回表格，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受委代表代為投票。

2022年3月25日

目 錄

	頁次
股東週年大會的特別安排	1
釋義	3
董事會函件	
緒言	5
發行授權及擴大授權	6
購回授權	6
董事退任及重選退任董事	7
續聘核數師	8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8
股東週年大會及代表委任安排	8
推薦建議	9
責任聲明	9
附錄一 — 說明函件	10
附錄二 — 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詳情	14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9

股東週年大會的特別安排

本公司無意以任何方式減少股東行使權利及投票的機會，然而，亦意識到有需要保護股東免遭可能暴露於新冠肺炎疫情的威脅。為了股東的健康及安全，本公司就股東週年大會實施以下安排，盡量減少股東親自出席大會的同時，仍可投票及提問。股東週年大會的特別安排載列如下。

毋須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基於香港政府發佈自2022年2月10日起生效的香港法例第599F章預防及控制疾病(規定及指示)(業務及處所)規例的新規例，包括禁止公司召開實體股東大會，應對新冠肺炎疫情擴散，以及新冠肺炎疫情發展的不明確因素及相應限制措施，股東週年大會將透過電子方式虛擬進行。股東及／或其受委代表將無法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惟可於電腦、平板電腦或任何支持瀏覽器的設備以網絡直播方式觀看及參與全程股東週年大會。有意以電子方式參與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須不遲於2022年4月26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即股東週年大會前最少48小時)發送電郵至contact@fbmining.com提供個人資料(包括全名、登記地址、所持股份數目及相關證券證明(作驗證用途))登記。

股東週年大會將轉播香港股東週年大會會場的情況，僅組成法定會議的最少法定人數(身為股東或受委代表的董事或本公司其他高級職員)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會場。其他董事將以電子方式參與。

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受委代表代為投票

股東週年大會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股東仍能在股東週年大會前預先委任代表在會上代其投票。閣下如有意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則必須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受委代表，根據閣下的指示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行使閣下的投票權。倘閣下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受委代表，則該人士將不獲准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亦將無法行使閣下的投票權。

隨本通函附奉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可於本公司網站(www.futurebrightltd.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下載。倘閣下並非註冊股東(倘閣下通過銀行、經紀、託管人或香港證券結算有限公司持有股份)，則應直接諮詢閣下的銀行或經紀或託管人(視情況而定)，協助閣下委任受委代表。

股東週年大會的特別安排

代表委任表格須不遲於2022年4月26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前最少48小時)交回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本公司謹此提醒股東，毋須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仍可行使投票權。

股東提問

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透過提問及投票表達意見的重要機會。股東可透過網絡直播於股東週年大會線上提問。股東亦可預先就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審批的決議案發送任何問題。為此，全部問題須不遲於2022年4月26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即股東週年大會前最少48小時)透過電郵發送至contact@fbmining.com。倘本公司因時間限制未能於股東週年大會回答全部問題，將盡一切可能於股東週年大會後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儘快回應有關問題。

股東週年大會安排變動

本公司密切監察香港新冠肺炎疫情發展。股東週年大會安排若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futurebrightltd.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公告，通知股東。

倘股東對股東週年大會有任何疑問，請聯繫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2年4月28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座36樓3603室以電子方式(僅透過ZOOM會議)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指	本通函第19至23頁所載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
「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12)，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釋 義

「發行授權」	指	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建議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讓董事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配發、發行及處理總數不超過於有關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20%的額外股份，發行授權亦藉加入根據購回授權所購回的股份數目而擴大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2年3月21日，即本通函刊發前就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購回授權」	指	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建議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讓董事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總數不超過於有關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10%的股份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所頒佈的香港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於本通函，倘於中國成立之實體或企業之中文名稱與其英文譯名有任何歧異，概以中文名稱為準。中文公司名稱之英文譯名附有「*」符號僅供識別之用。



Future Bright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12)

執行董事：

李玉國先生(行政總裁)

劉恩賜先生

呂斌先生

楊小強先生(副主席)

王若溪女士

劉江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遜先生

張怡軍先生

劉智鵬教授太平紳士

劉書艷女士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上環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西座

36樓3603室

發行及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
重選退任董事、
續聘核數師之建議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i)建議授予董事發行授權及購回授權；(ii)建議重選退任董事；及(iii)建議續聘本公司的核數師的資料，以及尋求閣下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與此等事宜有關的決議案。

發行授權及擴大授權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建議授予董事發行授權，以及授權擴大發行授權以發行及配發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所購回的股份，有關詳情分別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4及6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可根據發行授權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以最多佔於批准發行授權的決議案通過當日的已發行股份20%為限。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已發行股份4,388,580,000股計算及假設於股東週年大會前不再發行或購回股份，全面行使發行授權(並無被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所購回的股份(如有)數目而擴大)可使本公司配發及發行高達877,716,000股股份。

董事謹此聲明彼等並無即時計劃根據發行授權發行任何新股份。

購回授權

於2021年6月3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已獲授予一般授權，以行使本公司的權力購回其本身的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購回授權尚未被動用，並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失效。因此，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建議授予董事購回授權，有關詳情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5項普通決議案。可根據購回授權購回的股份總數，以最多佔於批准購回授權的決議案通過當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10%為限。

本通函附錄一載有上市規則(尤其是第10.06(1)(b)條)規定的說明函件，以提供有關購回授權的所有合理所需資料，讓股東在投票贊成或反對購回授權的相關決議案時，能作出明智的決定。

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已發行股份4,388,580,000股為基準且假設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不再進一步發行或購回股份，全面行使購回授權可導致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第5項決議案獲通過起直至(i)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ii)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例規定舉行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iii)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改購回授權時(以最早發生者為準)止期間內，本公司購回最多438,858,000股股份。

董事退任及重選退任董事

根據章程細則第83(3)條，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的任何董事，其任期直至其委任後首個本公司股東大會止，並可於有關大會上膺選連任。而獲董事會委任以出任現任董事會新增成員的任何董事僅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為止，且屆時將合資格膺選連任。

根據章程細則第84(1)條，當時為數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人數)均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一次。退任董事應合資格膺選連任，並於其退任的大會上繼續擔任董事。輪席退任的董事包括(就確定輪席退任董事數目而言屬必需)願意退任且不再膺選連任的任何董事。如此退任的另外其他董事乃自上次連任或委任起計任期最長而須輪席退任的其他董事，惟倘有數位人士於同日出任或連任董事，則將行告退的董事(除非彼等另有協議)須由抽籤決定。董事會根據章程細則第83(3)條委任的任何董事在釐定輪席退任的特定董事或董事數目時不應考慮在內。

根據章程細則第83(3)條，王若溪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1年11月3日起生效)及劉江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1年9月24日起生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且符合資格重選連任。根據章程細則第84(1)條，李玉國先生、呂斌先生及陳遜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且符合資格重選連任。

於建議陳遜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時，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已考慮其寶貴工作經驗、知識及專業。陳遜先生在其任職期間，已證明其有能力對本公司的事宜提供獨立、平衡及客觀的看法。提名委員會亦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標準評估及檢討陳遜先生的年度獨立確認書，並再次肯定陳遜先生的獨立性。

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上述重選連任的各退任董事為董事會帶來多元化視野，包括但不限於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行業知識及服務時長。

董事會函件

提名委員會亦已評估退任董事的表現，並發現彼等表現令人滿意。此外，董事會已在提名委員會的提名下建議所有退任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董事。為體現良好的公司管治常規，各退任董事已在有關董事會會議上就建議彼等由股東重選的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的資料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續聘核數師

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本公司的核數師，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接受續聘。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及投票資格，本公司將於2022年4月25日(星期一)至2022年4月28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股東登記，期間不可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2022年4月28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務請股東謹記確保最遲於2022年4月22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一併遞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股東週年大會及代表委任安排

由於香港政府近期宣佈修訂疫情防控措施，不允許召開實體股東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2年4月28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以電子方式(僅透過ZOOM會議)舉行。

然而，股東可於電腦、平板電腦或任何支持瀏覽器的設備以網絡直播方式觀看及參與全程股東週年大會。閣下可在不遲於2022年4月26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即股東週年大會前最少48小時)發送電郵至contact@fbmining.com提供個人資料(包括全名、登記地址、所持股份數目及相關證券證明(作驗證用途))登記，登入網絡直播。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其中包括)批准發行授權及其擴大授權、購回授權、重選退任董事及續聘本公司的核數師的普通決議案，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9至23頁。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按上市規則第13.39(5)條所訂定的方式刊發有關投票結果的公告。

董事會函件

由於股東無法親自參與股東週年大會，僅可預先提交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進行投票。隨本通函附奉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務請閣下將代表委任表格按其印列的指示填妥，並不遲於2022年4月26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即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最少48小時)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推薦建議

董事相信，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建議決議案(包括授予發行授權及其擴大授權、授予購回授權、重選退任董事及續聘本公司的核數師)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建議全體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贊成批准上述事宜的所有該等決議案。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共同及個別地願就本通函的資料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董事會
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玉國

2022年3月25日

本附錄為上市規則第10.06(1)(b)條及其他相關條文規定發出的說明函件，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購回授權的所有合理所需資料，讓閣下在投票贊成或反對購回授權的相關決議案時，能作出明智的決定。

1. 行使購回授權

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已發行股份4,388,580,000股計算及假設於股東週年大會前不再發行或購回股份，全面行使購回授權可使本公司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5項決議案通過起直至(i)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ii)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iii)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購回授權時(以最早發生者為準)止期間內購回高達438,858,000股股份。

2. 購回股份的原因

董事現無意購回任何股份，但董事相信購回授權將使本公司可於適當時候靈活地作出該等購回，乃對本公司有利，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董事僅會在相信購回股份乃對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有利時才進行有關購回。購回股份可能會(視乎有關時間的市況及融資安排而定)提升本公司的資產淨值及／或其每股盈利。在任何時候購回股份的數目，以及購回該等股份的價格及其他條款，將由董事於有關時間經考慮當時的相關情況後決定。

3. 購回股份的資金及影響

根據購回授權購回股份時，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章程細則、公司法及所有其他適用法例、規則及法規從可合法作此用途的資金撥付。本公司不得在聯交所以現金以外的代價購回其本身證券，或按聯交所不時的交易規則以外的方式進行結算。根據公司法，購回股份時，本公司只可以其溢利或為進行購回而新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撥付，或如章程細則許可，則在公司法的規限下，以股本撥付。

於贖回或購回股份時應付較所購回股份面值為高的溢價，必須以本公司的溢利或從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中撥付，或如章程細則許可，則在公司法的規限下，以股本撥付。

考慮本公司目前的營運資金狀況後，董事認為，全面行使購回授權可能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及／或資產負債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相對於2021年12月31日(即其近期公佈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日期)的狀況而言)。然而，倘若購回股份將對董事不時認為適合的本公司營運資金需求及／或資產負債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則董事不擬在該等情況下購回股份。

4. 承諾

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在適當情況下，會根據上市規則、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例行使購回授權。

5. 出售股份的意向

董事及(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現時一概無意在股東批准購回授權的建議的情況下，根據購回授權出售任何股份予本公司。

6. 收購守則的涵義

倘於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行使其權力購回股份時導致某股東所佔本公司表決權權益的比例有所增加，則就收購守則規則32而言，該項增加將被視為一項收購。

因此，股東(或一組一致行動(定義見收購守則)的股東)可能取得或鞏固其對本公司的控制權，並須按照收購守則規則26提出強制要約。除上述者外，董事並不知悉倘行使購回授權時會發生收購守則項下的任何後果。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就本公司所知及所信，以下人士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已發行股份5%或以上：

姓名／名稱	持有／擁有 權益的已發行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李玉國(附註1)	2,388,995,000	54.44%
中科九台資源利用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附註1)	2,288,235,000	52.14%
中科九台科技集團有限公司(附註1)	2,288,235,000	52.14%
葛莉敏	519,820,000	11.84%

附註：

- 該等2,388,995,000股股份包括(i)李玉國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擁有的100,760,000股股份；及(ii)由中科九台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2,288,235,000股股份，而該公司由中科九台資源利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李玉國先生為中科九台資源利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人。

倘若董事全面行使權力根據購回授權的條款購回股份，則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由(1)李玉國先生；(2)中科九台資源利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3)中科九台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權益，將分別按比例增加至約(1) 60.49%；(2) 57.93%；及(3) 57.93%。董事認為，該增加將不會令上述各方根據收購守則提出強制要約。董事並不知悉任何股東或一組一致行動的股東可能因根據購回授權購回任何股份而須按照收購守則規則26提出強制要約。

倘行使購回授權將導致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數目跌至低於指定的25%最低百分比，則董事目前不擬行使購回授權。

7. 本公司已購回的股份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在聯交所或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任何股份。

8. 關連人士

並無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通知本公司其目前有意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亦無承諾倘購回授權獲股東批准時，其不會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9. 股價

於過去十二個月各月份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股份在聯交所買賣的最高及最低成交價如下：

	股價	
	最高價	最低價
2021年		
3月	0.028	0.022
4月	0.028	0.022
5月	0.038	0.022
6月	0.027	0.022
7月	0.024	0.014
8月	0.025	0.017
9月	0.062	0.022
10月	0.059	0.034
11月	0.052	0.038
12月	0.045	0.031
2022年		
1月	0.041	0.028
2月	0.037	0.030
3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0.037	0.030

下文載列根據章程細則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符合資格重選連任的董事的詳情。

王若溪女士，34歲，於2021年11月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2011年3月至2016年5月期間曾於北大方正集團有限公司及其聯營公司北大資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分別擔任總裁助理及資金管理部經理。彼於2016年7月至2018年5月期間曾任信業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投行部副總經理，管理多個房地產投資基金。王女士於2018年6月至2020年6月期間以個人工作形式從事政府引導基金相關工作。彼於2020年7月至2021年12月擔任愛建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資本市場部負責人，負責擬上市公司證券發行及承銷等工作。彼於2017年7月取得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王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除非由其中一方根據協議條款予以終止，否則初步任期自2021年11月3日起計三年。根據章程細則，王女士合資格重選連任。王女士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360,000港元，另加視乎本集團表現而定的酌情管理花紅。王女士的酬金乃由董事會轄下的薪酬委員會經考慮當期市況、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後建議，並由董事會決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女士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擔任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或持有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且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以披露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女士確認，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彼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劉江先生，39歲，於2021年9月2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彼於2008年7月畢業於安徽醫科大學，主修臨床醫學。劉先生曾任新東方教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901)名師堂講師，在授課期間廣受學生好評。隨後，彼創立北京星恒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經歷八年成為頗具影響力的線上醫學培訓公司，為過百萬名醫生、護士及藥師提供培訓。於2019年，彼參與成立星蘭科技有限公司及星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專注投資區塊鏈產業。

劉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除非由其中一方根據協議條款予以終止，否則初步任期自2021年9月24日起計三年。根據章程細則，劉先生合資格重選連任。根據服務協議，劉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20,000港元，另加視乎本集團表現而定的酌情管理花紅。劉先生的酬金乃由董事會轄下的薪酬委員會經考慮當期市況、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後建議，並由董事會決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擔任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或持有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且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以披露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先生確認，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彼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李玉國先生，67歲，分別於2018年9月19日、2020年6月16日及2021年7月1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授權代表。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李先生於1983年7月畢業於江西財經大學(前稱江西財經學院)(中國江西)工業財會專業。彼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99)的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楊小強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該公司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及劉恩賜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該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李先生於2013年7月至2021年3月期間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盛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66)的非執行董事，並於2014年6月至2018年2月期間擔任該銀行的董事會副主席。彼自2013年6月起擔任遼寧匯寶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並自1993年5月起擔任北京九台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遼寧匯寶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活動，而北京九台集團有限公司則主要從事物業發展、物業投資及管理。此前，於1983年8月至1992年10月期間，彼曾任中國科學技術協會計劃局財務處主任科員、副處長及處長。李先生參與北京九台集團有限公司及相關聯屬公司業務期間，亦累積在中國進行有色金屬開採的開採業務經驗。

李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除非由其中一方根據協議條款予以終止，否則初步任期自2018年9月19日起計三年。根據章程細則，李先生合資格重選連任。李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20,000港元，另加視乎本集團表現而定的酌情管理花紅。李先生的酬金乃由董事會轄下的薪酬委員會經考慮當期市況、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後建議，並由董事會決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深知及確信，李先生持有2,388,995,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4.44%)之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擔任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或持有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且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以披露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確認，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彼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呂斌先生，53歲，於2020年4月2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1991年6月畢業於內蒙古農牧學院農機系，主修機械製造、農機管理及企業管理。彼於1991年至2005年期間任職草原水泥集團有限公司技術員及生產運行部部長，負責生產及成本核算管理工作。彼於2005年9月至2012年7月期間任職台灣獨資企業旺旺集團內蒙古附屬公司包頭旺旺公司工務、採購、人力及管理各部門課長。任職課長期間接受旺旺集團的日企管理系統培訓，在工廠成本及品控方面經驗豐富。彼於2012年12月至2015年10月期間任職福建振通投資內蒙古附屬公司包頭鑫星實業公司礦業部總經理，負責統籌公司礦產資源的勘探、開採及貿易的各項工作。自2015年10月起，彼一直擔任鑫辰(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主要負責礦業板塊各公司的礦權、工藝技術及成本核算工作。呂先生於2016年10月加入深圳中科九台資源科技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主要股東、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李玉國先生擁有)，2017年9月獲委任為該公司的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公司項目籌備、調研等相關工作。自2020年4月6日起，呂先生擔任本公司兩間附屬公司高鵬(香港)投資有限公司及襄陽高鵬礦業有限公司的董事。

呂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除非由其中一方根據協議條款予以終止，否則初步任期自2020年4月29日起計三年。根據章程細則，呂先生合資格重選連任。呂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20,000港元，另加視乎本集團表現而定的酌情管理花紅。呂先生的酬金乃由董事會轄下的薪酬委員會經考慮當期市況、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後建議，並由董事會決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呂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擔任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或持有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且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以披露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呂先生確認，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彼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陳遜先生，48歲，於2018年9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1995年7月取得南京審計學院財金系審計專業專業資格，並於2003年7月取得南京理工大學會計學專業學士學位。彼於2013年7月獲江蘇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可為高級會計師。彼在審計及會計、企業融資、投資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自2008年2月起，彼擔任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江蘇悅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805.SH)的證券部主管。

陳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除非由其中一方根據委任函的條款予以終止，否則初步任期自2018年9月19日起計三年，並須根據章程細則接受重選。陳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20,000港元。陳先生的酬金乃由董事會轄下的薪酬委員會經考慮當期市況、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後建議，並由董事會決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擔任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或持有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且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以披露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先生確認，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彼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Future Bright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12)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4月28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座36樓3603室以電子方式(僅透過ZOOM會議)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作為普通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的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a) (i) 重選王若溪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ii) 重選劉江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iii) 重選李玉國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iv) 重選呂斌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v) 重選陳遜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b)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薪酬。
3. 續聘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4. 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下文(c)段的規限下，一般地及無條件地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d)段)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或可轉換為該等股份的證券或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可認購任何該等股份或該等可換股證券的類似權利，以及作出或授出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的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b) 上文(a)段的批准將授權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出可能須在有關期間結束期間或之後行使該等權力的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c) 本公司董事根據上文(a)段授出的批准所配發及發行或同意有條件地或無條件地配發及發行(不論根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的證券總數(根據(i)供股(定義見下文(d)段)；或(ii)因本公司不時採納的任何購股權計劃或其他類似安排所授出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或(iii)根據本公司不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份以代替就本公司的股份派發全部或部分股息的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或(iv)因本公司任何債券、認股權證或債權證或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任何證券的條款項下的認購權或轉換權獲行使而發行本公司任何股份；或(v)本公司股東所授予的特別授權而進行者除外)，不得超逾：

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的20%；

而根據本決議案(a)段給予的授權亦須以此為限；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本決議案通過當日至下列最早發生者為止的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的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 (iii)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根據本決議案給予本公司董事的授權時；

「供股」乃指在本公司董事指定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按其當時所持本公司股份的比例發售本公司股份，或提呈或發行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賦予認購本公司股份權利的其他證券，惟本公司董事有權就零碎股權或經考慮香港境外任何司法權區的法例，或香港境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規定，或在確定是否存在任何有關法例限制或責任或決定其程度時可能牽涉的開支或延誤，作出其認為必需或適宜的豁免或其他安排。」

5. 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下文(b)段的規限下，一般地及無條件地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c)段)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的規則及規例、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及所有其他適用法例及在其規限下，在聯交所或本公司股份可能上市並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與聯交所就此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b) 本公司根據上文(a)段授出的批准於有關期間內可購回或同意購回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得超逾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10%，而本決議案(a)段的授權亦以此為限；及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本決議案通過當日至下列最早發生者為止的期間：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ii)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的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iii)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根據本決議案給予本公司董事的授權時。」

6. 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待上文第4項及第5項決議案獲通過後，將相當於本公司按照或根據上文第5項決議案所給予的授權購回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最高數目為不多於上述第5項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10%)加入至本公司股份數目，藉以擴大本公司董事根據上文第4項決議案所獲給予的一般授權。」

承董事會命
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玉國

香港，2022年3月25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附註：

- (1) 基於香港政府發佈自2022年2月10日起生效的香港法例第599F章預防及控制疾病(規定及指示)(業務及處所)規例的新規例,包括禁止公司召開實體股東大會,股東及/或其受委代表將無法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 (2) 股東週年大會將以電子方式舉行,並將轉播香港股東週年大會會場的情況。僅組成法定會議的最少法定人數(身為股東或受委代表的董事或本公司其他高級職員)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會場。其他董事將以電子方式參與。

股東可於電腦、平板電腦或任何支持瀏覽器的設備以網絡直播方式觀看及參與全程股東週年大會。為此,有意透過電子方式參與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須不遲於2022年4月26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即股東週年大會前最少48小時)發送電郵至contact@fbmining.com提供個人資料(包括全名、登記地址、所持股份數目及相關證券證明(作驗證用途))登記。獲驗證為本公司股東後,股東將於不遲於2022年4月26日(星期二)接獲電郵,指示如何加入網絡直播,觀看股東週年大會進行。

股東可透過網絡直播於股東週年大會線上提問。股東亦可預先就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審批的決議案發送任何問題。為此,全部問題須不遲於2022年4月26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即股東週年大會前最少48小時)透過電郵發送至contact@fbmining.com。倘本公司因時間限制未能於股東週年大會回答全部問題,將盡一切可能於股東週年大會後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儘快回應有關問題。

- (3) 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股東仍能在股東週年大會前預先委任代表在會上代其投票。閣下如有意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則必須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受委代表,根據閣下的指示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行使閣下的投票權。倘閣下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受委代表,則該人士將不獲准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亦將無法行使閣下的投票權。**毋須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仍可行使投票權。**
-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認證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2022年4月26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即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最少48小時)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5) 為確定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投票資格,本公司將於2022年4月25日(星期一)至2022年4月28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股東登記,期間不可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2022年4月28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大會的出席及投票資格,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22年4月22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一併遞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6) 隨附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 (7) 有關上文第5項決議案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屬其中一部份的通函(「通函」)附錄一所載的說明函件。
- (8) 擬重選連任為本公司董事的退任董事詳情載於通函附錄二。
- (9) 鑒於新冠肺炎之發展情況,本公司可能將對股東週年大會之安排進行進一步變更,並將就此類措施作出適當的進一步公告。
- (10)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上午七時正後任何時間,倘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則股東週年大會將押後舉行。本公司將於其網站(www.futurebrightltd.com)及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以通知本公司股東重訂大會的舉行日期、時間及地點。